**投标须知及要求**

**投标须知：**

**项目名称： 巴里坤县成立70 周年氛围营造；**

**建设单位：巴里坤县委宣传部**

**资金来源：**政府专项资金，已落实；

**建设周期：**5个工作日；

**项目地点：巴里坤县域外围** 。

**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为独立法人或个体；且经营范围涵盖本项目在线询价要求；

**商务要求：**

1. 本项目为中小企业专项预留项目，请提供合格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 产品质保：本项目总体质保期不少于12个月，后期制作不符合、有错误、安装掉落等需要随时进行更改，需要在24小时内完成整改。款项支付：投标人须接受采购人对本项目无预付款且项目建设完成并验收通过后一次性支付的建设款项支付要求。
3. 征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期内合格的征信证明，含信用中国查询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结果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结果。
4. 税收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完税证明及社保缴纳完税证明；
5. 财务审计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一年2023年度）经第三方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
6. 方案要求：投标人须提供本项目的建设方案，须最少包含设计方案、制作能力、安装能力及后期售后服务能力、质保及售后方案等。
7. 项目承诺：投标人须提供关于本项目建设的项目承诺书，内容须涵盖建设工期、质保期限及项目报价等核心要素。
8. 报价要求：投标人根据本项目出具的报价明细清单，清单内容包含序号、产品名称、规格型号、使用材料、数量、尺寸、单价、总价、每个画面的效果图等核心要素。
9. 本项目需投标人自行现场测量尺寸后，设计每一个画面，附原现场图及设计后的效果图，生成PDF上传，效果图上需要标明尺寸；
10. 材料使用，画面一般使用画面材料为户外高精刀刮布进行制作。
11. 建设要求：由于本项目的核心建设内容为巴里坤县庆70周年氛围营造，设计制作较为繁杂，故须在项目踏勘时考虑总体建设情况，尽量保持色调相近或一致，以保持美观。投标人如所提供产品未考虑此因素，将被判定为无效投标。

**特别提醒：**对于资格及商务要求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证明、声明、承诺书、方案及报价等，投标供应商必须全部上传且内容符合要求，否则采购方有权按要求将其投标按无效投标报价处理。

投标人所提供的投标资料请全部加盖公章，并标注日期。

项目投标金额单位以人民币计算，单位为元。